

证券代码：300022

证券简称：吉峰科技

编号：2018-076

**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及股东**  
**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吉峰科技”）于 2018 年 9 月 4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1，以下称“预披露公告”），持有吉峰科技 16,7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.39%）股份的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以下简称“西藏山南神宇”）计划在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80.24 万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，在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80.24 万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。

持有吉峰科技 49,932,824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.13%）股份的实际控  
制人、控股股东王新明先生计划在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  
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80.24 万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 
的 1%，西藏山南神宇与王新明先生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%。具体内容  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 
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018 年 10 月 22 日，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  
露了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》（公  
告编号：2018-061），截至 2018 年 10 月 22 日，西藏山南神宇共减持 5,468,000  
股，王新明先生未减持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王新明先生、西藏山南神宇签署的《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 
的告知函》，基于目前市场状况，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
和保护广大股东的利益，王新明先生、西藏山南神宇决定提前终止上述减持计划。  
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减持情况

### 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| 股东名称   | 减持方式   | 减持时间       | 减持均价<br>(元/股) | 减持股数(股)   | 减持比例<br>(%) |
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西藏山南神宇 | 集中竞价交易 | 2018.09.26 | 4.24          | 2,250,000 | 0.59        |
|        | 集中竞价交易 | 2018.09.27 | 4.38          | 854,000   | 0.22        |
|        | 集中竞价交易 | 2018.09.28 | 4.05          | 364,000   | 0.10        |
|        | 大宗交易   | 2018.09.28 | 3.77          | 2,000,000 | 0.53        |
| 合 计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5,468,000 | 1.44        |
| 王新明    | 未减持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
股份来源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。

### 2、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| 股东名称   | 股份性质       | 减持前持有股份    |               | 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|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       |            | 股数(股)      | 占总股本比例<br>(%) | 股数(股)      | 占总股本比例<br>(%) |
| 西藏山南神宇 | 合计持有股份     | 16,700,000 | 4.39          | 11,232,000 | 2.95          |
|        | 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 | 16,700,000 | 4.39          | 11,232,000 | 2.95          |
|        |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| 0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|
| 王新明    | 未减持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
注：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，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。

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上述股东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预先披露了减持计划，并且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不存在差异减持情况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不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王新明先生、西藏山南神宇出具的《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1 月 23 日